

# 市司法局召开庆八一退役军人座谈会 共忆军旅岁月 赓续红色血脉

■通讯员 王卓雅

本报讯 8月1日,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6周年之际,市司法局召开退役军人座谈会,忆往昔、叙情怀、话奋斗,共庆八一建军节。

座谈会上,与会退役军人共忆军旅峥嵘岁月,分享目前的工作和生活。他们表示,将在工作岗位上不忘初心,永葆本色,在不懈奋斗中赓续红色血脉,用实际行动诠释“退役不褪志”的军人担当,为司法行政事业发展贡献自己的智慧和力量。

市司法局党政领导班子及全体职工向退役军人致以节日的问候和崇高的敬意,衷心感谢大家为党和国家作出的贡献。希望大家矢志不渝地查找和解决问题贯穿始终,

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军魂永驻,退役不褪色,用实际行动、工作业绩践行军人誓言。以开展围绕“五大”要求、“六破六立”大讨论活动为契机,坚持问题导向,把查找和解决问题贯穿始终,

以切实可行的整改举措提升自身履职能力,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和业绩为全局党员干部作表率、树典范,为全市司法行政工作提档升级、突破发展再立新功,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市司法局组织召开行政复议听证会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席前进

本报讯 7月28日,市司法局就某医疗用品公司不服某局行政处罚行政复议案件进行听证审理,增强行政复议案件审理的透明度,切实保障

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这是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后举行的首场行政复议听证会。

听证会上,主持人介绍了听证会程序,告知行政复议当事人权利和义务。在近三个小时的听证会上,各方当事人围绕本案争议焦点开展举证

质证、陈述辩论、案件调查并作最后陈述。

据了解,今年初,市司法局启动行政复议场所规范建设,经过几个月的努力,建设了行政复议听证室、审理室、调解室、接待室、档案室、阅卷室等业务用房,复议场所近300平方

米,实现了行政复议接待、听证、案件集中讨论、调解、档案管理以及办公等综合功能。通过听证会,复议机构充分听取当事人意见,保障了当事人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增强了行政复议审理的透明度,提高了行政复议公信力,为作出行政复议决定

奠定了重要基础。下一步,市司法局将持续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完善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机制,增强行政复议审理透明度,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 法治宣传进商圈

8月1日上午,相山区雷云说事拉理调解工作室联合辖区公安派出所、司法所、综治办等部门走进淮北南翔云集商业圈,开展“法治宣传进商圈服务群众面对面”主题普法宣传活动。

“请学习一下《反有组织犯罪法》,这是扫黑除恶的举报电话……”骄阳似火,调解工作室主任雷云带领“司法蓝”和“志愿红”走街串巷、进商户,向广大业主和消费者发放《淮北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反不正当竞争法》《反有组织犯罪法》及扫黑除恶等法律法规宣传彩页。

■摄影 通讯员 张洁

## 濉溪县司法局聚力三大措施 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通讯员 邹璇

本报讯 今年以来,濉溪县司法局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优势,主动作为、靠前服务,聚力“三大措施”,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聚力强化服务力度。充分发挥法律服务职能作用,成立濉溪县优化营商环境专业助企律师公益法律服务团,设立金融合同、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民营经济、劳动法四个专业助企律师服务团,为企业集中开展法治体检、法治宣传、法律政策咨询等公益法律服务,切实做好法治服务企业工作。

聚力提升执法温度。深入开展执法规范化培训活动,着力解决影响群众的幸福感、满意度的执法不公、执法不严等问题,上半年,共开展培训2次,参培人员381人。濉溪县社区矫正管理局对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范围与事由、申请方式、审批流程等进行严格把关,确保在不违反相关制度的前提下,既为涉企社区矫正对象解决经营实际困难,也保证“出得去”“管得住”。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下一步,濉溪县司法局将持续强化惠企法律服务,切实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为濉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协同相关部门,全面优

化兑现流程,足额保障公共政策兑现资金,畅通关联通道,确保公共政策申办、审核和资金兑付“一网通办”。

聚力拓展宣传深度。持续围绕深化“一改两为”和创建法治化营商环境重点工作方向,举办企业纳税人习近平法治思想暨宪法税法知识竞赛、“惠企暖企普法先行”暨民法典宣传进企业主题普法宣传讲座等,不断提升广大企业经营者的法治意识,为持续优化濉溪县营商环境提供法治保障。据不完全统计,累计开展各类送法进企业等宣传活动近百次。

聚力提升执法温度。深入开展执法规范化培训活动,着力解决影响群众的幸福感、满意度的执法不公、执法不严等问题,上半年,共开展培训2次,参培人员381人。濉溪县社区矫正管理局对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范围与事由、申请方式、审批流程等进行严格把关,确保在不违反相关制度的前提下,既为涉企社区矫正对象解决经营实际困难,也保证“出得去”“管得住”。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下一步,濉溪县司法局将持续强化惠企法律服务,切实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为濉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协同相关部门,全面优

## 烈山区司法局紧扣“四全”“四无” 绘就法治惠民满意答卷



■通讯员 李婷

本报讯 上半年,烈山区司法局以“应援尽援、应援速援、应援优援”为目标,以“便民、为民、利民”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履行法律援助职能,创新服务方式,深化便民措施,有效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绘就法治惠民满意答卷。

全方位构建网络体系,打通法律援助“堵点”,实现服务“无盲区”。烈山区法律援助中心不断完善法律援助服务网络,依托16个法律援助工作站、63个村居法律援助联系点,全面加强区、镇、村三级法律援助便民服务窗口建设,畅

通“城市半小时、农村一小时”法律援助工作圈,极大方便了基层群众就近及时获得法律援助。

全覆盖开展宣传教育,关注法律援助“焦点”,实现引导“无死角”。以“法治为民办实事行动”为契机,进一步引导基层群众树立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不断拓展法律援助的知晓度和覆盖面。针对不同群众“量身定制”宣传内容,重

点宣传《法律援助法》《民法典》等法律知识,有效提升宣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全身心服务困难群体,解决法律援助“难点”,实现申请“无障碍”。降低经济困难核

查标准,不断拓宽法律援助民生实事覆盖面,对部分特殊人群实行个人诚信承诺。依托“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为群众提供“窗口办”“热线办”“网上办”,持续简化流程、缩短办理时限,做到案件申请零等待,不断提升法律援助民生实事满意度。

全链条把控案件质量,撬动法律援助“支点”,实现承办“无差评”。中心多措并举加强案件的质量监管,坚决守好法律援助民生工程的“生命线”。综合运用各种监督方式和案件办理跟踪机制,确保所办案件零问题、零投诉,切实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

## 化解纠纷萌芽时 解决矛盾在基层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周明

工伤赔偿的纠纷时,考虑到当事人安全知识和法律意识淡薄、双方都抱着利益最大化的心理为自己争取更多的利益,相山区司法局会反复给各方梳理法律关系,普及《劳动法》和企业社会责任等,让双方正确认识自身的权利和责任,逐渐缩小当事人之间的诉求差距,促成双方达成一致。

调解员在倾听双方的诉求时适时对各方诉求作出中肯、客观的评价,取得当事人的认同,建立信任;在当事人倾诉的过程中表达和发泄自己的情绪时,适时发表纠纷处理意见,否定不当观点,逐渐调整当事人的心理预期;在准确把握双方争议的焦点后,找到双方利益诉求的平衡点,耐心劝解并给予调解建议,最终圆满化解纠纷。在涉及农民工工资、

## 法援惠民生 服务暖人心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庄丽

推出“法援惠民生·助力农民工”法律援助品牌,增强民营企业农民工和困难员工法律援助服务专业化水平和服务实效。畅通维权“绿色通道”,对涉及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工伤赔偿案件实现当日受理、当日指派、跟踪办理,全程监管,确保案件得到优质办理。

今年以来,濉溪县法律援助中心加大法律援助触角延伸力度,完善法律援助服务体系,建立以法律援助中心为主体、以志愿律师为骨干的法律援助网络,通过镇(园区)、村(社区)法律援助工作站点建设,积极开展对未成年人、妇女、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的法律援助,确保其就地、就近、及时得到法律援助和法律服务。

## 弘扬传统美德 鼓励见义勇为

■通讯员 卢晓晴

本报讯 近日,杜集区司法局在辖区开展以“弘扬传统美德见义勇为光荣”为主题的宣传活动,进一步弘扬见义勇为精神,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活动中,工作人员与群众分享见义勇为人物及先进事迹,给群众发放见义勇为宣传材料,普

## 弘扬传统美德 鼓励见义勇为

及见义勇为表彰、奖励、保障、救助等方面法律知识和政策规定,

回答群众关心的有关见义勇为方面的问题。在面对面交流沟通中,让辖区群众对见义勇为有了更深刻的认识,鼓励群众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积极行动起来。

■通讯员 王光

本报讯 今年以来,杜集区司法局创新开展“分类教育+分段教育”社区矫正新模式,不断推进社区矫正教育工作走深走实。

“分类教育+分段教育”社区矫正模式是根据社区矫正对象的个体特征、犯罪类型、工作生活等实际情况,分类别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爱国教育、警示教育、法治教育、道德教育等。结合社区

## 创新矫正模式 提升矫正实效

■通讯员 王光

本报讯 今年以来,杜集区司法局创新开展“分类教育+分段教育”社区矫正新模式,不断推进社区矫正教育工作走深走实。

“分类教育+分段教育”社区矫正模式是根据社区矫正对象的个体特征、犯罪类型、工作生活等实际情况,分类别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爱国教育、警示教育、法治教育、道德教育等。结合社区

## 落实五项制度 加强帮教管理

■通讯员 刘中胜

本报讯 宋疃司法所积极落实安置帮教工作五项基本制度,切实做好安置帮教人员及卷宗管理工作。

落实档案制度,对辖区内的刑满释放人员及时登记造册,建立帮教档案,并在3日内将有关情况通知社区居委会及刑满释放人员家属。落实安置制度,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和社区居委会,做好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帮助引导辅助刑满释放人员就业或解决生活出路问题。

落实管理制度,定期对社区居委会的安置帮教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随时了解掌握帮教情况,上下沟通反馈信息,结合实际制定相应的帮教管理控制措施。落实“五清制度”,清楚明了帮教对象基本情况、家庭情况、与他人交往情况、去向情况、思想情况。落实帮教制度,做到分片包干责任到人、帮教措施有效落实,对工作成绩突出的个人推荐上级进行表彰和奖励,对工作不力造成刑满释放人员脱管失控,导致其重新犯罪的,视情节轻重予以处理。

## 关于送达淮复决[2023]86号、87号、88号《行政复议决定书》的公告

刘影:

你对淮北市公安局杜集分局作出的《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淮杜公(矿)不罚决字[2023]12号、13号、14号]不服,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经审理,本机关已

于2023年7月24日作出复议决定。现向你送达《行政复议决定书》[淮复决[2023]86号、87号、88号]。

特此通知。

2023年8月4日